

第四章、未來推動規劃

一、關鍵領域

(一)水資源領域

按期程持續推動水資源領域7項調適工作，涵蓋污水處理與再生水利用、海水淡化可行性研究、水庫集水區治理、河川與飲用水水質監測，以及地下水資源保育與地層下陷防治等面向。其中「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4期計畫」（114至117年）重點工作包括減抽地下水、地下水補注、調查監測、強化管理及跨域合作，並朝「多源供水」、「安全水質」與「智慧節水」策略持續深化整合，結合中央資源與地方執行量能，逐步建構具抗災與調節能力之水資源系統。。

(二)土地利用領域

按期程持續推動13項土地調適相關工作，涵蓋都市計畫檢討、都市更新、公園綠地改造、綠建築法規推動、排水整治、雨水下水道即時監測系統建置，以及濕地保育與農地調適等面向，逐步建構具氣候韌性的空間規劃與建設體系。

(三)健康領域

按期程持續推動健康領域12項氣候調適措施，涵蓋空氣品質、水資源安全、傳染病防治及弱勢族群關懷等重點議題，部分措施已常態化並穩定達成指標。未來將延續既有執行架構，進一步整合監測與資料系統、擴大社區參與，並針對高風險族群研擬精準應對策略，如建立心肺疾病患者及獨居老人等高風險名冊，配套高溫避難指引與個別關懷聯繫機制，以全面提升氣候衝擊下之公共衛生與醫療應變量能。

二、能力建構領域

(一)能力建構領域

按期程持續推動能力建構領域12項調適工作，涵蓋氣候變遷教育推廣、在地綠領人才培育、氣候變遷素養提升及資料庫建置等面向，已初步建立整合性氣候教育體系，具備跨世代、跨部門與跨場域之推動基

礎。未來將因應氣候議題複雜性及政策行動加速需求，持續深化綠領人才培育，並強化青年與兒少參與氣候行動之機制。

(二)維生基礎設施領域

按期程持續推動維生基礎設施領域3項調適工作，涵蓋國土防洪治水韌性、公共工程防汛整備及觀光船舶災害防救措施，持續強化防汛準備與基礎設施韌性，並加強在建工程風險管理與防洪數據應用，確保設施於颱風豪雨期間發揮災害預防功能；同時強化汛期前在建工程監督機制，以降低潛在災害風險。

(三)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

按期程持續推動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2項調適工作，涵蓋產業用水效能提升與中小企業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宣導，並持續推動中水再利用設施建置，鼓勵園區企業共同使用回收水，以提升水資源循環效率與營運持續性。

(四)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領域

按期程持續推動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領域13項調適工作，涵蓋農地調適、水利設施更新、氣候智慧農業、作物病蟲害預警、養殖環境改善、濕地與海洋生態保育及天然災害救助等面向。未來將優先針對易淹水區與老舊灌排系統辦理汰舊換新，推動智慧農業與氣候風險管理技術應用，提升農災預警、通報及補助機制之即時性與效能，強化農業災害風險管理與救助流程，並持續推動濕地、海岸及生物棲地之保育與復育行動，以提升農業與生態系統整體韌性。